

ZHONGGUO SHAOSHU MINZU HANYU SHUIPING
DENGJI KAOSHI DAGANG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 等级考试大纲

一 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民族教育司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课题组 编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 水平等级考试大纲

(一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民族教育司 编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课题组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一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民族教育司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课题组编.

-北京: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2004.

ISBN 7-5619-1312-5

I. 中...

II. 中...

III. 汉语-少数民族教育-水平考试-考试大纲

IV. H19-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19050 号

责任印制:汪学发

出版发行: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100083

网 址: <http://www.blcup.com>

印 刷:北京北林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3.75

字 数:88 千字 印数:1-5000 册

书 号:ISBN 7-5619-1312-5/H·04012

2004 SY 0022

定 价:8.00 元

出版部电话:010-82303590

发行部电话:010-82303651 82303591

传真:010-82303081

E-mail: fxb@blcu.edu.cn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出版部负责调换

前 言

少数民族教育是整个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施双语教学,是发展民族教育的重要途径。长期以来,少数民族地区各级各类学校的汉语教学,主要沿用普通中小学语文教学的方法,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效果不甚理想,少数民族学生实际运用汉语的能力较差。少数民族地区传统的汉语教学在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方面已经不能满足当前民族地区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改革少数民族汉语教学,已经成为当务之急。

在少数民族汉语教学中,汉语水平考查一直占据着重要的地位。以往对少数民族学生汉语水平的考查、考试偏重对特定汉语知识的记忆,尤其是对特定教材中的汉语知识的记忆,考试成绩不能全面、真实地反映考生的汉语实际应用能力。

1996年,我司在新疆乌鲁木齐召开的“全国少数民族汉语文教学研讨会”上,介绍了主要面向外国人的“中国汉语水平考试(HSK)”在考查汉语水平方面的一些经验。之后,开始在新疆等地进行HSK的试点。几年的探索表明,HSK的试行对少数民族汉语教学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促进了少数民族汉语教学模式的转变,即从原来的“教材翻译模式”向“交际模式”的转化,从注重知识向注重能力的转化,从注重书本向注重口语的转化。HSK的推广开始改变一些进入以汉语授课的普通高等院校的少数民族学生听不懂、不能说、不能记笔记的情况,使少数民族汉语教学开始改变原有的“知识、语法、翻译”模式,走上注重汉语交际能力培养的道路。

在试点的过程中我们发现,HSK也存在一些不适应少数民族汉语学习的方面。主要表现在:第一,HSK在试题语料的选择上,主要

考虑适应外国人学习汉语的特点,不能很好地反映少数民族学生学习汉语的特点;第二,HSK是一个主要面向成人的考试,试题语料成人化,不能适应少数民族青少年汉语学习的特点;第三,在广泛使用的HSK初中等考试中没有包含对写作和口语的考查,不符合少数民族地区汉语教学的要求。

为了推进少数民族汉语教学改革,满足少数民族地区汉语教学的需要,我司决定组织力量开发适用于中国少数民族的“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简称“民族汉考”。开发民族汉考的基本要求是,在第二语言教学理论的指导下,吸收HSK的优点,从中国少数民族学习汉语的实际出发,着重考查学生实际运用汉语的能力。这一要求顺应了当前全面推行素质教育的要求。在民族汉考的研制过程中,需要吸取国内外包括“托福”、HSK等在内的各种第二语言测试的经验教训,避免重走别人走过的弯路。

民族汉考的开发不仅将为各级各类学校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水平和能力提供更加科学的评价标准,更重要的是将对今后少数民族学校的汉语教学产生积极的导向作用,促进少数民族汉语教学的改革,提高汉语教学水平。我们希望以开发民族汉考为契机,摸索出一条学习汉语、掌握语言工具的“多快好省”的途径。

2001年4月26至27日我司在北京召开了“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工作会议”,正式启动了民族汉考项目的研制工作。经过课题组同志们半年多的辛苦努力,完成了《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三级)》的编写工作。民族汉考包括四个等级。民族汉考三级将主要满足汉语授课的普通高等院校从少数民族考生中招收学生的需要。尽管全国不同地区的汉语教学水平存在差异,但对一个大学生应该具备的汉语水平的基本要求应该是一致的,就是可以适应大学的学习生活,在进入大学后能够听懂课、记笔记和交流,在学习和生活中没有语言障碍。获得“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三级证书”的学生,可以不经预科学习而直接进入大学接受汉语授课,或者参加以补习其他学科知识为主的预备课程学习,而不必

参加以补习汉语为主的预科课程。由于各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发展的不平衡,这一标准对于某些地区是较为合适的,对于某些地区是经过较短时间的努力可以达到的,对于某些地区还需要较长的一段时间才能达到。为了使少数民族学生顺利地进入大学学习,应该有一个评价汉语水平的标准,应该有一个评价工具,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就是这样的一个标准和工具。

民族汉考的词汇和汉字大纲是在原 HSK 词汇和汉字大纲的基础上,根据少数民族的特点加以修改而编制的。除了对原 HSK 大纲的词汇做了一些删改和等级调整外,课题组还基于 20 世纪 90 年代 2 000 万字语料的词频统计,并有多名语言文字专家参加进行了人工干预,新增补了约 1 000 多词条。民族汉考的词汇共约 10 000 个左右,汉字共 3 531 个,涵盖了国家语委颁布的 3 500 个常用汉字和 HSK 汉字大纲的 2 905 个常用汉字。

开发民族汉考是推进少数民族地区汉语教学的措施之一。目前,我司正在组织有关专家对《全日制民族中小学汉语语文教学大纲》进行修订,并考虑修订《中国少数民族中小学汉语课程标准》,同时着手研究有关民族汉考考务管理问题。面向国内少数民族的汉语教学和考试工作已经走过了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积累了很多有价值的经验教训。希望通过我们共同努力,开拓出少数民族汉语教学的新局面,并最终促进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民族教育司

2001 年 12 月

目 录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介绍	(1)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一级)	(6)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主考用语	(14)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样卷	(18)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样题 听力理解录音材料	(33)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 口语考试样题	(37)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 样题标准答案	(41)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常用词汇	(42)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一级)常用汉字	(98)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介绍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以下简称“民族汉考”)是专门测试母语非汉语的少数民族汉语学习者汉语水平的国家级标准化考试。民族汉考是一个可靠、有效,因而也是权威的汉语水平评价工具。考试的成绩可以比较客观、准确地反映应试者的实际汉语水平。通过考试获得的相应等级证书是应考者实际汉语水平的证明。民族汉考主要考查应考者实际运用汉语进行交际的能力,考查应考者运用汉语工具完成生活、学习、工作和社会交往任务的能力。民族汉考的设计力求遵循第二语言教学与学习的规律,顺应全面推行素质教育的要求。

考试等级从低到高分为一、二、三、四共四个级别。考试项目包括听力理解、阅读理解、书面表达、口语表达四个部分。

民族汉考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民族教育司组织以北京语言大学汉语水平考试中心人员为主的专家开发研制。

一、考试对象

母语非汉语的中国各少数民族汉语学习者。

二、考试用途

1. 评价应考者在不同汉语学习阶段中是否达到预期的学习目标,帮助他们了解自己在学习进程中的学习效果;

2. 有关部门在招生、招工、人员任用等决策过程中评价应考者汉语水平的依据;

3. 各类学校允许学生免修汉语课程的参考依据;

4. 以汉语授课教师的任职资格评审的参考依据之一;

5. 汉语教学机构汉语教学效果评价的参考依据之一。

三、考试的等级标准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从低到高分为互相衔接的四个等级。对经考试达到某一等级标准者,授予相应的等级证书。从一级到四级,考生汉语水平的发展不仅体现为语言知识的不断积累增长,而且表现在语言交际能力的不断提高。这种变化,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接受汉语正规教育学时的增加;
2. 掌握汉语字、词数量和语法知识的增加;
3. 可以完成的语言交际任务由简单到复杂;
4. 可以理解和表达的语言内容从具体到抽象;
5. 伴随汉语的听、读等接收理解能力的提高,逐步形成运用汉语进行表达的能力。

(一) 一级标准

通常接受过 400~800 学时现代汉语正规教育的初学者可以达到此标准。达标者掌握全部甲级词和少部分乙级词。可以适应初级民族中学中用汉语授课课程的学习。可以听懂日常生活和学习活动中的简单用语,可以完成简单的口头交际任务。可以用汉语认知一些很具体的信息,包括人物、地点、事件、时间和事物特征,以及数量、类型、动作、过程等。可以正确地书写常用汉字,能用一些最基本的词语写出一些简单句子。可以基本正确地理解简单的陈述句、祈使句和疑问句。

(二) 二级标准

通常接受过 800~1 200 学时现代汉语正规教育的学习者可以达到此标准。达标者掌握全部甲级、乙级词和部分丙级词,可以适应高级民族中学中用汉语授课课程的学习。能用汉语就日常生活、学习和一定范围内社会活动进行交际,可以完成一般日常生活的语言交际任务。能用汉语对具体行为和活动的目标、途径、条件、方法、各种可能性做出判断、说明和概括;能用汉语进行一些简单的推理。能

根据所提供的信息材料判断一些前提、条件。基本掌握汉语单句句式和一部分复句句式,较为熟练地使用简单的陈述句、祈使句和疑问句。在日常生活和社会交往中,可以正确使用较多的常用汉字完成简单的书面表达任务,可以写简单的通知、条据类日常应用文。

(三) 三级标准

通常接受过 1 200 ~ 1 600 学时现代汉语正规教育的学习者可以达到此标准。达标者掌握全部甲级、乙级、丙级词和部分丁级词,可以适应汉语授课的普通高等学校的学习。在生活、学习和工作中能使用汉语进行正常交际。在汉语授课课程的学习中基本没有听力和阅读方面的障碍。可以理解一些比较抽象的概念,概括事物的基本特征和要点,分析事情的原因,做出合理的推断;可以用汉语以口头和书面方式简单叙述事情的发展过程,做出简单的评论;可以较熟练地正确书写常用句子,会使用常用标点符号。在一般的叙述、说明、分析性的语段写作上,基本没有语言文字、一般句式和常见汉文化方面的障碍。可以阅读科普文章和新闻报道。可以做笔记、记录、写信,并能按要求完成归纳、概括、缩写等书面表达任务。可以撰写一般性学习活动的经验总结和常见叙述文、应用文。

(四) 四级标准

通常接受过 1 600 ~ 2 000 学时现代汉语正规教育的学习者可以达到此标准。达标者掌握全部甲级、乙级、丙级、丁级词以及一些四级词表以外的词。能听懂广播、电视中的时事新闻、专题节目和娱乐节目。汉语口语流利,能自如地进行各种社会交际活动。可以运用汉语进行专业工作方面的交际;可以用汉语进行演讲,用汉语撰写专业文章;基本可以用汉语进行思维。可以理解一些抽象的概念,包括原因、结果、理由、证据、解释、比较、对比、类比、主题等。在语调、语气、语感的把握和运用方面,基本上与母语为汉语者没有明显的差距。

四、考试的依据

考试的主要依据:

1.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一、二、三、四级)
2.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标准》(编写中)
3.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词汇与汉字等级大纲》(编写中)

考试的参考依据:

1. 《全日制民族中小学汉语教学大纲》
2. 《中国少数民族中小学汉语课程标准》

在以上文件没有全部颁布以前,可以参考国家汉语水平考试委员会办公室考试中心编写的《汉语水平词汇与汉字等级大纲》(经济科学出版社,2001)和中国对外汉语教学领导小组办公室汉语水平考试部编写的《汉语水平等级标准与语法等级大纲》(高等教育出版社,1996)。

五、考试方式

民族汉考分为笔试和口试两部分。四个不同等级分别从听力理解、阅读理解、书面表达和口语表达等方面通过主观性试题和客观性试题相结合的方式,全面考查考生运用汉语进行交际的能力。民族汉考将对语法的考查寓于对听、说、读、写等语言技能的考查之中,在语用之中考查语法,没有专门设立单独的语法知识考试项目。

各个级别的听力、阅读考试均采用客观性试题。书面表达考试中包含客观性、半主观性和主观性试题。口语表达采用主观性试题。

在笔试之外,设置独立的主观性口语考试。凡笔试达到某一级别标准者,方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口试。口试采用“考评员负责制”,由考评员根据考试标准和考试实施细则,对报考者的实际口语表达水平以“一对一”的面试方式进行考查。口试可以在一次面试中完成,也可以通过多次面试完成。口试级别同笔试级别相对应,分为一、二、三、四共四个级别。每级口语考试中只评定“合格”或“不

合格”，不计分数。口试考试成绩单独报告。

各个级别的笔试项目是：

一级考试：听力理解、阅读理解和书面表达(汉字书写和作文)。

二级考试：听力理解、阅读理解和书面表达(日常应用文写作)。

三级考试：听力理解、阅读理解和书面表达(一篇作文)。

四级考试：听力理解、阅读理解和书面表达(一至两篇作文)。

六、成绩通知单和《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证书》

1.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证书》分为笔试等级证书和口试等级证书两种，任何考生按考试要求参加笔试和口试，均可以得到相应级别的笔试和口试成绩通知单。笔试达标者可以获得相应级别的笔试等级证书。口试合格者可以获得相应级别的口试等级证书(一级口试合格者不单独发证，口试成绩合格且笔试成绩达标者颁发统一的证书)。不同级别的证书是应试者实际汉语水平的证明。

2. 笔试成绩包括总成绩和听力理解、阅读理解、书面表达三项单项成绩。

3. 笔试总成绩和单项成绩均以标准分方式报告。各个级别的笔试总成绩满分为 300 分。各个单项成绩的满分为 100 分。

4. 参加某一级别的笔试成绩合格后，可以申请参加同一等级的口语考试。口试成绩只有“合格”与“不合格”两种，合格者可获得相应等级的口试等级证书。

MHK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一级)

一、考试用途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MHK)一级考试,主要适用于测试接受过400~800学时现代汉语正规教育的少数民族汉语初学者的汉语水平。达到这一水平的考生应该掌握甲级和乙级字1600个左右,甲级和乙级词3000个左右,能够正确认读、理解和书写。可以在校园活动和日常生活中理解和使用简单的汉语,能够适应全日制民族初级中学汉语课程的学习。其主要用途包括:

1. 为招生和教学部门评价少数民族学生的汉语水平提供参考依据;
2. 为评价汉语教学成效提供参考依据;
3. 为少数民族汉语初学者自我评价学习效果提供参考依据。

二、考试对象

1. 准备进入全日制民族初级中学学习的少数民族学生;
2. 希望评价自己汉语水平的少数民族汉语初学者。

三、考试依据

1. 《全日制民族中小学汉语教学大纲(试行)》(内蒙古教育出版社,2002)
2.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大纲(一级)》
3. 《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标准》(编写中)

四、考试形式

一级考试包括笔试和口试两部分。笔试部分包括听力理解、阅读理解和书面表达三个分测验。听力理解与阅读理解均采用客观性试题,书面表达分为汉字书写和作文。

口试为主观性考试,在笔试之外单独进行。

一级考试笔试的试卷构成如下表:

考试内容	试题数量	答题时间	满分
听力理解	30	约 20 分钟	100
阅读理解	30	30 分钟	100
书面表达	11	25 分钟	100
总 计	71	约 75 分钟	300

全部考试试题为 71 题,时间约 75 分钟。

听力理解分测验(30 题,约 20 分钟)

听力理解分测验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在学习、学校活动和日常生活中对一般性对话和简短讲话内容的初步理解能力,考查考生能否听懂正常语速的对话和简短讲话。具体要求是:

- (1) 领会对话或简短讲话的内容要点或大意;
- (2) 基本把握所听语料的主要事实和比较具体的信息;
- (3) 大体领会说话人的观点和态度;
- (4) 听力速度为 180~220 字/分钟。

听力理解分测验的考试过程是:首先让考生听一遍录音材料,随后向考生提出问题。考生根据所提的问题应从试卷上所提供的 4 个选择项中选择最恰当的答案,然后在答卷上找到相应的题号,并在代表所选答案的字母上画一横道。每一问题后有 15~20 秒的答题时间。

听力理解分测验由两部分试题组成:

第一部分(15题):这部分试题是完成对话。首先播放一句问话,考生应根据问话在试卷上的4个选项中找到与这句问话搭配最恰当的一句,然后在答卷上找到相应的题号,并在代表所选答案的字母上画一横道。

第二部分(15题):这部分试题,是一个人说一句话,第二个人根据这句话提出一个问题,听完以后考生应在试卷上的4个选项选出最恰当的答案,然后在答卷上找到相应的题号,并在代表所选答案的字母上画一横道。

阅读理解分测验(30题,30分钟)

阅读理解分测验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了初步的阅读能力,考查考生在具体语言环境中对所学词语的理解运用能力和对句意的理解能力。这部分试题包括题材和长度不同的语言材料。阅读材料文字浅显,内容涉及日常生活与学习领域。具体要求是:

- (1) 把握阅读材料里词语的含义和用法;
- (2) 正确辨别和理解句意;
- (3) 基本领会阅读材料的主要内容和中心意思;
- (4) 阅读速度为130~170字/分钟。

阅读理解分测验由两部分试题组成:

第一部分(15题):考查考生对句子中词语的理解和运用能力。

这部分试题,每个句子中有一个空,要求考生在所给的4个备选词语中选出一个最恰当的填入其中,使句意表达正确。

第二部分(15题):考查考生对阅读材料的理解能力和阅读速度。

这部分试题,阅读材料是一句话或一段话,每个阅读材料后面

提出一个或几个问题,每个问题有4个选项,考生应根据问题选出最恰当的答案。

书面表达分测验(11题,25分钟)

书面表达分测验主要考查考生对字、词、句的综合理解运用能力和汉字书写能力。结合表达的需要,能够根据上下文正确地进行词语间的搭配,组成句子,写出简短的语段。具体要求是:

- (1) 能够借助拼音认读汉字;
- (2) 书写笔画正确,字迹清楚工整,基本无错别字;
- (3) 正确地使用字、词进行搭配,组成句子;
- (4) 掌握常用句式。

书面表达分测验由两部分试题组成:

第一部分:书写汉字(10题,5分钟)。这部分试题,每道题的句子中都有一处拼音,要求考生根据句意认读拼音,写出汉字。

第二部分:作文(1题,20分钟)。这部分试题,为考生提供某种写作材料,要求考生根据所提供材料的具体内容,按要求完成作文。这部分试题主要考查考生能否正确运用词语,能否写出语句通顺、句意清楚,内容比较具体、连贯的短小作文。字数不得少于150字。

作文的形式包括:

给情景作文

看图作文

续写

常用便条

例一:看图写话

请看下面两幅图,根据两幅图中的内容写一段话。

要求:①字迹端正,标点正确,卷面整洁;

② 用词正确, 语句通顺, 内容完整;

③ 时间 20 分钟, 全文不少于 150 字;

④ 自定题目。

